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DO

DAIDO GROUP LIMITED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4)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附註 |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收入 | 3 | 92,522 | 83,728 |
| 直接成本 | | <u>(92,481)</u> | <u>(75,136)</u> |
| 毛利 | | 41 | 8,592 |
| 其他收入 | 4 | 3,545 | 3,687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5 | (4,120) | 67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 (3,380) | (2,272) |
| 行政費用 | | (18,054) | (11,700) |
| 其他經營費用 | 6 | (30,001) | (4,97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7 | (30,000) | - |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8 | (10,000) | - |
| 財務費用 | 9 | <u>(2,488)</u> | <u>(3,539)</u> |

* 僅供識別

| | 附註 |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除稅前虧損 | 10 | (94,457) | (10,138) |
| 所得稅費用 | 11 | - | (27) |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 | (94,457) | (10,165)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海外業務產生的匯率差額 | | 273 | - |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94,184) | (10,165) |
|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 13 | (6.14)港仙 | (0.93)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 | 附註 |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98,708 | 80,206 |
| 商譽 | | 8,836 | 8,836 |
| 可供出售投資 | | 43,620 | 53,620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7,707 | 7,077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 | | 66,400 | 68,802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 | 1,541 | 15,233 |
| 已付租賃按金 | | 27,696 | 25,072 |
| 抵押銀行存款 | | 78,718 | 78,718 |
| | | <u>333,226</u> | <u>337,564</u>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 14 | 53,541 | 53,227 |
| 存貨 | | 2,670 | - |

| | 附註 |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 持作買賣投資 | | 718 | 601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 | <u>61,750</u> | <u>89,572</u> |
| | | <u>118,679</u> | <u>143,400</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 | 46,167 | 17,135 |
| 融資租賃承擔 | | 362 | 349 |
| 承兌票據 | | <u>4,935</u> | <u>4,762</u> |
| | | <u>51,464</u> | <u>22,246</u> |
| 流動資產淨值 | | <u>67,215</u> | <u>121,154</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400,441</u> | <u>458,718</u>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 17,273 | 14,394 |
| 股份溢價及儲備 | | <u>316,898</u> | <u>383,208</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334,171 | 397,602 |
| 非控股權益 | | <u>13,223</u> | <u>11,522</u> |
| | | <u>347,394</u> | <u>409,124</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融資租賃承擔 | | 537 | 722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 24,594 | 24,594 |
| 承兌票據 | | 16,540 | 15,960 |
| 其他負債 | | <u>11,376</u> | <u>8,318</u> |
| | | <u>53,047</u> | <u>49,594</u> |
| | | <u>400,441</u> | <u>458,71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如適用）除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另外，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有關存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之會計政策。

存貨

存貨（包括食物及飲料）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方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產生一切成本及出售所需費用。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以下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及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按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除非在若干情況下被駁回，否則在計算遞延稅項時假定透過出售收回。倘有關假定未有被駁回，遞延稅項將反映以本集團預期就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所採用方式帶來之稅務後果。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卡拉OK 專門店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收入 | <u>86,350</u> | <u>6,172</u> | <u>92,522</u> |
| 分部虧損 | <u>(4,163)</u> | <u>(70,208)</u> | (74,371) |
| 未分配收入 | | | 3,079 |
| 未分配開支 | | | (6,297) |
|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 | 729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 | (5,109) |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10,000) |
| 財務費用 | | | <u>(2,488)</u> |
| 除稅前虧損 | | | <u>(94,457)</u>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卡拉OK 專門店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收入 | <u>83,728</u> | <u>-</u> | <u>83,728</u> |
| 分部溢利(虧損) | <u>606</u> | <u>(4,973)</u> | (4,367) |
| 未分配收入 | | | 3,589 |
| 未分配開支 | | | (5,833) |
|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 | (488) |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 | 500 |
| 財務費用 | | | <u>(3,539)</u> |
| 除稅前虧損 | | | <u>(10,138)</u> |

分部業績指來自各分部之（虧損）溢利，並無分配利息收入、該等雜項收入、中央行政費用、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及財務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執行董事）呈報之計算方法。

4. 其他收入

| |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銀行利息收入 | 372 | 567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估算利息收入 | 2,707 | 2,695 |
| 雜項收入 | 466 | 425 |
| | <u>3,545</u> | <u>3,687</u>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60 | 55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 630 | (377) |
|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 99 | (111) |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 | 500 |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5,109) | - |
| | <u>(4,120)</u> | <u>67</u> |

6. 其他經營費用

款項 25,298,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73,000 港元）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發展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時所產生之經營前開支，包括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如附註 16 所註，其餘款項 4,703,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作為解除一宗法律案件撥備。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期間，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之表現較上一年所作現金流量預期遜色。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跡象，故已就此進行減值檢討。就減值檢討而言，本集團將卡拉OK專門店所在四個地區（即上海、北京、江蘇及湖南）各自界定為四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於財政預算中，所有卡拉OK專門店預計於二零一三年進行營運，而且預計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卡拉OK專門店之增長率分別為 29% 及 18%。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現金流量預測乃按管理層經最佳估計後批准涵蓋 3.5 年期間之最近期財政預算得出。用於推斷 3.5 年期間後結束有關租賃期現金流量之增長率為零。使用價值計算法之主要假設涉及估計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內所有四個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總額為 30,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須按比例分配以減少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分配。

8.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期內，該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管理層已更改策略計劃，而且現金流量預測亦有所修訂。因此，經計及相關投資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可供出售投資之可撥回數額。按涵蓋 4.5 年期之經修訂現金流量預測及假設，年貼現率 16.94%（二零一一年：16.94%）及 4.5 年期後之現金流量增長率為零計算，已確認減值虧損為 10,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財務費用

| |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 34 | 24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之 估算利息費用 | 1,701 | 1,701 |
| 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費用 | 753 | 870 |
|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費用 | - | 944 |
| | <u>2,488</u> | <u>3,539</u> |

10. 除稅前虧損

|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期內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u>6,123</u> | <u>3,039</u> |
|------------|--------------|--------------|

11. 所得稅費用

上一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代表按適用稅率25%計算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組織本集團之個別公司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本期間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由於組織本集團之個別公司於兩段期間均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12. 股息

報告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 <u>(94,457)</u> | <u>(10,165)</u> |
| | 千股 | 千股 |
|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1,537,490</u> | <u>1,092,381</u>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股份發行作出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虧損未受攤薄影響。

由於兌換可換股債券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除向若干客戶授出30至60日之信貸期外，本集團並無就提供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給予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38,78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739,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 0至30日 | 14,949 | 15,012 |
| 31至60日 | 12,029 | 12,094 |
| 61至90日 | 7,254 | 5,398 |
| 91至120日 | 2,448 | 3,987 |
| 超過120日 | 2,100 | 3,248 |
| | <u>38,780</u> | <u>39,739</u> |

15.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8,33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56,000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 0至30日 | 3,831 | 3,235 |
| 31至60日 | 1,413 | 1,205 |
| 61至90日 | 3,087 | 116 |
| | <u>8,331</u> | <u>4,556</u> |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於中國發展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而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計款項及應付建築成本合共15,46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如附註16所註，另外4,08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為解除一宗法律案件撥備。

16.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與一名客戶就處理該客戶之貨品發生爭議。該客戶針對該兩家附屬公司聲稱在進行業務過程中，其指稱具擁有權之若干貨品並無於要求時交付，並追討貨品賠償及其他損失之賠償。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代理高等法院(Deputy High Court)頒令解決有關案件。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向客戶賠償及法律顧問所估計相關法律程序成本分別作出195,000歐元（約1,865,000港元）及2,838,000港元撥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93,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4,000,000港元增加約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4,000,000港元，而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則錄得虧損約10,000,000港元。該等虧損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經營成本（尤其是中國大陸卡拉OK業務）上漲；(ii)中國大陸卡拉OK業務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及(iii)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增加。每股虧損為6.14港仙。整體業績基本上符合管理層於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年報作出之經營業績預測。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經營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投資控股，以及於中國大陸經營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

業務回顧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於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旗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在相對不利之經濟環境下仍然維持穩定表現。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經濟繼續受到挑戰，歐洲主權債務危機惡化，為國際金融市場掀起重重巨浪，因此拖累全球經濟。當歐盟主要經濟體瀕臨衰退邊緣之際，美國及中國亦分別面對經濟復甦疲弱及經濟增長放緩之難題。

受全球主要貿易夥伴經濟放緩影響，香港經濟活動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進一步倒退，對外貿易界別淪為重災區。

根據政府統計處（「統計處」）公佈之數據，香港本地生產總值（「本地生產總值」）增長顯著放緩，由二零一一年全年按年增長5%倒退至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分別按年增長0.7%（經修訂）及1.1%。

與此同時，根據統計處公佈之數據，香港作為中國大陸之主要轉運樞紐，進口額增長由二零一一年約11.9%收窄至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增長約1.4%。

進口增長放緩抑制了進口商及貿易商對冷凍倉庫服務之需求，令本集團冷凍倉庫業務難逃受經濟活動放緩影響之厄運，整體交易率較去年下降。

本集團之冷凍倉庫業務亦持續面對租金、勞工成本、水電費及維修費等經營成本上漲問題。

然而，本集團成功於二零一二年初調高冷凍倉庫之租金再加上部份倉庫提高了周轉率，令本集團冷凍倉庫業務得以維持穩定。

此外，因應市場需求擴大，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將部份高溫倉改裝成保稅倉庫，用作貯存香煙、酒類及其他應課稅品。經營保稅倉庫較高溫倉產生更佳成果。

此策略部署配合一貫優質服務，有助本集團之冷凍倉庫設施於回顧期內維持穩定使用率，同時亦令其於本地冷凍倉庫市場佔有穩定的市場份額。

於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物流服務業務亦維持穩定表現，主要服務對象為冷凍倉庫客戶，佔客戶群80%至90%。是項增值服務有助本集團保留其冷凍倉庫客戶，同時推高此業務分部之整體邊際利潤。

本集團生產可作建築用途之工業條冰，並已於本地市場佔據重大市場份額。工業條冰維持穩定的需求，隨著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啟德郵輪碼頭、港鐵南港島線（東段）及沙中線等多項大型公共基建項目之建築工程經已動工，其需求可望於日後穩步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終止經營可食用冰粒業務，但此舉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並無重大影響。誠如二零一零年年報所述，對可食用冰粒之新規管導致本集團須承擔額外投資費用以升級設施。於權衡該潛在投資之經濟利益及調整設施預期所需成本後，本集團決定終止可食用冰粒業務。

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KTV」）

隨著中產階層冒起，中國大陸之文化及休閒消費開支屢錄增長，本集團乘勢於二零一零年底成立合資企業進軍中國大陸KTV行業。

迄今為止，本集團已於北京、上海以及江蘇與湖南省部份城市開設超過20間KTV專門店，而且正逐步進入試行階段，待成功試行後將正式投入商業營運。

由於中港兩地存在監管及文化差異，本集團於落實執行KTV業務方面遭遇若干困難，主要與申領牌照、裝修品質及設備質量有關，導致產生額外成本、延長試行期及延遲達成整個經營目標。

由於KTV業務仍未達至經濟規模效益，故尚未能夠為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帶來正面貢獻。是項新業務於回顧期內錄得經營虧損。

本集團矢志透過加強市場推廣力度打造其KTV業務品牌，並將進行所需的調整以解決疑難。本集團將集中資源發展試行中KTV專門店，倘若該模式成功可行，則可能於不久將來開設更多KTV專門店。

投資（於澳門之酒店度假村業務）

就本集團於澳門之投資而言，由於娛樂博彩場所在全球經濟陰霾下依舊暢旺，利好境內旅遊業，故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業務表現於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錄得正數增長。

受惠於遊客及賭客（尤其來自中國大陸）持續湧入，本集團旗下酒店之入住率維持於約80%。

隨著越來越多大型娛樂綜合設施相繼開幕，氹仔日漸成為澳門新興娛樂及休閒中心，吸引更多遊客前往遊覽，令區內酒店（包括本集團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大為受惠。

根據澳門政府旅遊局（「澳門政府旅遊局」）公佈之數據，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澳門入境旅客人數合共約達13,600,000人次，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13,200,000人次增長近3%。

據澳門政府旅遊局公佈，中國大陸旅客（本集團旗下酒店的主要顧客群之一）人數由二零一一年同期約7,500,000人次大幅增加8.5%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約8,100,000人次。

雖然新加坡加大力度推廣境內旅遊業及台灣進一步放寬中國旅客限制，均為澳門境內旅遊業帶來挑戰。然而，澳門享有地理優勢，極有可能於爭奪旅客方面佔據上風。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數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約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7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5,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為兩名業主作出銀行擔保之銀行，擔保金額相當於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付之12個月租金總和。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0,000,000港元）。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KTV專門店之投資。資產負債比率按非流動借貸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約為15%（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就KTV專門店確認經營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輕微。隨著更多KTV專門店於中國大陸營運，本集團或須承擔相對較高之匯率風險。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所面對之匯率風險。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及透過發行新股份撥付資本開支。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14,394,200港元，分為1,439,4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訂立股份配售協議，按每股0.108港元配售287,884,000股股份。股份配售安排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30,800,000港元已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之公告。

由於進行股份配售安排，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17,273,040港元，分為1,727,30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大陸僱用合共262名及567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7名及342名）全職僱員。酬金每年予以檢討，而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及專業指導／培訓津貼，藉以回饋僱員。

展望

展望未來，管理層對全球經濟及本集團營運持審慎樂觀態度。

中短線而言，隨著歐洲主權債務危機漫延，國際金融市場將持續動盪，全球經濟極可能進一步受困。

然而，長遠而言，債務危機將逐漸緩和，並於歐元區領袖承諾維持貨幣聯盟時得到最終解決。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德國總理安格拉·默克爾向世界表示德國「將盡一切所能維護共同貨幣」。此言論被視為對歐洲中央銀行（「歐洲央行」）行長馬里奧·德拉吉所發表捍衛歐元宣言之聲援。德拉吉先生早前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表示歐洲央行相信歐元是「不可逆轉」的，並將採取一切措施捍衛歐元區，但承認「短期存在困難」。

同時，全球最大經濟體美國繼續以緩慢速度復甦，據美國商務部經濟分析局公佈，二零一二年首季國內生產總值增長2%（經修訂），而第二季度之預計增長率約1.5%。美國消費者信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回升，因而憧憬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家庭消費力可望增強。湯森路透／密歇根大學消費者信心指數初值由七月的72.3上升至八月的73.6，是五月以來最高。

於歐洲債務危機陰霾下，外圍需求疲弱，亦拖累全球第二大經濟體中國於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之增長速度。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之資料，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由二零一一年第四季之8.9%放緩至第一季之8.1%及第二季之7.6%。

儘管環球經濟疲弱，但於歷年新低的失業率支持下，香港消費者信心未受影響。全球領先資訊供應商尼爾森最近期的調查顯示，香港消費者信心指數經歷二零一一年連續兩季下跌後，終回升4點至103點。同時，根據統計處之數據，香港截至七月止三個月之失業率維持於3.2%。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於消費者信心高企及日益增加的人口帶動下，冷凍食品的需求將不斷增加，這持續利好本集團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根據統計處最新統計數據，二零一二年中甸之香港總人口估計達7,140,000人，較上一年度之7,070,000人增加64,700人或0.9%。

考慮到多項大型公共基建項目已動工或即將展開，在未來數年內，工業條冰需求可望穩步增長，本集團對此業務之前景仍感樂觀。香港房屋市場興旺亦為工業條冰業務帶來動力。香港新領導班子正著手增加土地供應，而房地產發展商亦加快項目發展進程，務求解決房屋短缺帶來的天價樓問題。

本集團視經營成本上漲為最大挑戰，特別是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方面，令邊際利潤飽受壓迫威脅。

在勞動市場主導下，勞工成本與日俱增，並有可能於日後持續攀升。

原油價格於過去數年不斷上升，令成本壓力更見沉重。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布蘭特原油現貨價在每桶114.48美元水平徘徊，較去年108.17美元升近5.8%。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一一年，布蘭特原油平均價分別為94美元及109美元。

與此同時，美國聯儲局及歐洲央行連番推出量化寬鬆政策令通脹升溫，帶動其他經營成本如水電、租金及維修費持續攀升。

KTV

經濟持續蓬勃發展造就不少中產冒起，為中國文化消費開支增長注入動力。根據世界銀行報告，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幅度將維持於8.2%及8.6%之相對強勁水平。

由於整頓過程漫長，管理層對該業務持審慎態度，並將檢討策略。

一經完成試行階段成功強化設施及服務後，KTV專門店將隨即投入商業營運。迎接挑戰，本集團將致力解決申領牌照、裝修品質及設備質量等各種問題。同時，本集團將加強市場推廣力度，且必須降低成本，於不久將來實現最大經濟規模效益。

投資（於澳門之酒店度假村業務）

澳門作為中國唯一合法博彩城市，享有絕佳的優勢，加上地理上與中國接近，區內博彩娛樂設施林立，利好境內旅遊業，故管理層看好本集團於澳門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投資前景。此外，隨著氹仔火速成為新興娛樂及休閒中心，大大刺激旅客人流，本集團位於該區之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亦告受惠。

根據本集團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大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作出之意向書，該大股東日後可能出售該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締造可觀收入回報。如落實出售本集團將獲得額外現金收入。

據澳門政府旅遊局公佈之顯示，二零一二年七月入境旅客共2,444,264人次，按年減少4.2%。本集團日後可能面對酒店入住率下降的考驗。然而，管理層有信心澳門藉於區內的絕佳優勢將在未來吸引更多遊客，提升澳門的經濟條件。

企業策略及長遠業務模式

管理層矢志投放更多努力控制成本上漲，方法包括精簡業務及提升本集團各業務之營運效率。

有見競爭加劇及成本不斷上漲，管理層亦將致力透過改良技術，向本集團冷凍倉庫客戶提供更多增值服務；同時將維持靈活營運策略，因應市況轉變調整經營對策，例如配合市場新興需求改裝冷凍倉庫設施。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秉承其企業策略，重點發展消費相關業務，抓緊中港兩地蓬勃經濟增長預期帶來之龐大商機。管理層將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積極發掘新投資機遇。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指明及闡述之若干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期內，本公司未有委任主席。歐達威先生及蔡啟昇先生分別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職務。歐達威先生負責一切日常企業管理工作，而蔡啟昇先生則負責企業財務事宜。

董事會目前無意填補主席一職，並相信主席職位懸空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不利影響，此乃由於本公司決策程序皆由執行董事共同參與。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其現行架構及委任適當人選履行主席職務之需要。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作出委任。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儘管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就指定任期訂立服務合約，惟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為符合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與全體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自彼等獲委任或獲股東重選（以較晚者為準）當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上述任期將於(i)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終止通知；或(ii)董事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以較早者為準）時結束。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本公司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本公司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為加強本集團整體企業管治，所有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必須完全遵守本公司標準守則。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發現違反本公司標準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應審核委員會要求，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馮少杰先生及謝遠明先生組成。梁志雄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內部監控

董事會致力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及改善監控流程，藉此提高效率及將任何重大業務風險降至最低。

董事會亦負責監察財務申報方面之內部監控制度是否充足，以及披露監控及體制之成效。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上述制度之成效。

於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舉報政策。該政策旨在鼓勵及促使僱員舉報有關財務申報事宜或其他事宜方面之違規行為或涉嫌違規行為，並對可能不恰當行為提出高度關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制度行之有效，且未有發現任何導致其相信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存在漏洞之事宜。此外，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該制度，並將因應經營環境變動作出增補或更新。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刊載。

本公司之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歐達威先生、蔡啟昇先生、鍾少樺先生、何漢忠先生及鄧子文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少杰先生、梁志雄先生及謝遠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歐達威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